

2022 北仑区(开发区) 产业发展政策清单(第一批)

主管部门：北仑区经信局



01 首台套产品认定补助

适用对象：认定为国际、国内、省内首台(套)装备产品的企业。

政策标准：对认定为国际、国内、省内首台(套)装备产品的，分别给予最高50万元、50万元、25万元的奖励。

联系方式：投资服务科 0574-89384615

02 实际投入 100万元及以上技改补助

适用对象：有技改投入的区内工业企业。

政策标准：当年设备购置(含融资租赁)单台20万元及以上、合计实际投入100万元(含)—500万元的，按设备实际投入额给予8%补助。

联系方式：投资服务科 0574-89384615

03 实际投入 500万元及以上技改补助

适用对象：有技改投入的区内工业企业。

政策标准：企业设备购置(含融资租赁)单台20万元及以上、合计实际投入500万元(含)以上的，按设备实际投入额给予12%补助，单家企业(集团)年度补助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

联系方式：投资服务科 0574-89384615

04 区内设备当年投入 200万元及以上技改补助

适用对象：采购区内设备的工业企业。

政策标准：当年区内设备投入额达到200万元(含)以上且营业收入同比正增长的，对该部分设备按设备实际投入额另外给予5%补助，单家企业该项补贴最高不超过100万元。

联系方式：投资服务科 0574-89384615

05 技改项目贴息补助

适用对象：申请国内银行固定资产贷款或项目贷款的区内工业企业。

政策标准：对企业在浙江省投资项目审批监管平台备案，采用国内银行固定资产贷款或项目贷款方式开展技术改造的，按不高于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的50%予以12个月的贴息支持，同一企业贴息最高不超过500万元。贴息资金实行先付后贴原则。

联系方式：投资服务科 0574-89384615

06 国家级、省级“隐形冠军”企业奖励 市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励

适用对象：获评国家级或市级专精特新“小巨人”的企业。

政策标准：获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省级“隐形冠军”、市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中小企业)的，分别给予最高30万元、20万元、10万元奖励。

联系方式：中小企业发展科 0574-89384559

07 “小升规”企业奖励

适用对象：通过“小升规”方式首次入规的企业。

政策标准：对通过“小升规”方式首次入规的，给予5万元奖励。

联系方式：中小企业发展科 0574-89384559

08 市级工业互联网示范平台和市级智能制造优秀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上规奖励

适用对象：认定为市级工业互联网示范平台和市级智能制造优秀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年度业务收入首次达到2000万元以上且纳入统计库的企业。

政策标准：对市级工业互联网示范平台和市级智能制造优秀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年度业务收入首次达到2000万元以上且纳入统计库的，按照业务收入规模给予最高50万元的奖励。

联系方式：中小企业发展科 0574-89384559

09 市级智能制造工程服务公司奖励

适用对象：认定为市级智能制造工程服务公司的企业。

政策标准：对列入市级智能制造工程服务公司的企业，按照业务规模，给予最高20万元一次性奖励。

联系方式：中小企业发展科 0574-89384559

10 市级智能制造优秀系统解决方案企业奖励

适用对象：获评市级智能制造优秀系统解决方案的企业。

政策标准：对列入市级智能制造优秀系统解决方案的企业，按照业务规模，给予最高20万元一次性奖励。

联系方式：中小企业发展科 0574-89384559

11 市级工业互联网示范平台奖励

适用对象：获评市级工业互联网示范平台的企业。

政策标准：对列入市级工业互联网示范平台的企业，按照业务规模，给予最高20万元一次性奖励。

联系方式：中小企业发展科 0574-89384559

12 区级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奖励

适用对象：获评区级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且项目通过验收的企业。

政策标准：对获评区级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的企业，统筹市级资金按技术、设备和软件投入额的15%给予补助，单个项目年度补助最高不超过1500万元。

联系方式：中小企业发展科 0574-89384559

13 市级智能制造项目奖励

适用对象：获评市级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未来工厂、“5G+工业互联网”试点、自动化(智能化)成套装备改造、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2级以上等项目的企业。

政策标准：对获得市级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未来工厂、“5G+工业互联网”试点、自动化(智能化)成套装备改造、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2级以上等项目，通过验收后给予20万元奖励。

联系方式：中小企业发展科 0574-89384559

14 省级智能制造项目奖励

适用对象：获评省级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工业互联网等项目的企业。

政策标准：获得省级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工业互联网等项目的，给予30万元奖励。

联系方式：中小企业发展科 0574-89384559

15 首国家级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奖励

适用对象：获评省级未来工厂、国家级智能工厂、国家级应用场景、国家“5G+工业互联网”试点的企业。

政策标准：获得省级未来工厂、国家级智能工厂、国家级应用场景、国家“5G+工业互联网”试点等国家智能制造试点示范类项目的，给予最高50万元奖励。

联系方式：中小企业发展科 0574-89384559

16 “灯塔工厂”企业奖励

适用对象：获评全球“灯塔工厂”的企业。

政策标准：对获得全球“灯塔工厂”称号的企业，给予最高500万元奖励。

联系方式：中小企业发展科 0574-89384559

17 数字经济大会(智博会)参展补助

适用对象：参加数字经济大会(智博会)的企业。

政策标准：对参加数字经济大会(智博会)的企业，按100%给予展位费补助。

联系方式：中小企业发展科 0574-89384559

18 时尚节(服装节)展位费补助

适用对象：参加宁波时尚节(服装节)的企业。

政策标准：对参加宁波时尚节(服装节)的企业，按100%给予展位费补助。

联系方式：工业经济服务中心 0574-89384553

19 制造业单项冠军奖励

适用对象：获评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市级制造业单项冠军重点培育企业、市级制造业单项冠军潜力型培育企业的企业。

政策标准：对首次认定为国家级单项冠军企业(产品)、市级单项冠军重点培育(示范)企业、市级单项冠军(潜力型)培育企业的，分别给予最高50万元、30万元、20万元奖励。

联系方式：经济运行科 0574-89384556

20 “月度入规”企业奖励

适用对象：通过“月度入规”方式上规纳统的工业企业。

政策标准：对首次月度入规的工业企业，按照一、二、三、四季度入库时间，分别给予10万元、8万元、6万元、5万元奖励。

联系方式：经济运行科 0574-89384556

21 工业新产品补助

适用对象：对通过市级以上工业新产品投产鉴定的企业。

政策标准：工业新产品通过市级以上新产品投产鉴定的，每项奖励10万元(每家企业补助不超过2项)。

联系方式：经济运行科 0574-89384556

22 工业设计中心

适用对象：对获评国家、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的企业。

政策标准：对成功创建国家、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的，分别给予最高50万元、25万元奖励。

联系方式：经济运行科 0574-89384556

23 鼓励企业综合利用资源

适用对象：列入年度宁波市绿色化技术改造项目计划并按计划完成项目建设，通过验收的企业。

政策标准：按企业实施资源综合利用的技改投入部分(技术、设备)的10%给予补助，同年累计最高50万元。

联系方式：产业转型升级科 0574-89384862

2022 北仑区(开发区) 产业发展政策清单(第一批)

主管部门：开发区商务局



01 鼓励内贸流通企业健康成长

适用对象：限上社零企业

政策标准：对当年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实现正增长的限上企业，对其零售额正增长部分给予分档奖励，增幅0-10%、10%(含)-20%、20%(含)以上的，每增加1000万元分别奖励2万元、4万元、6万元，单家企业最高奖励不超过100万元。

联系方式：商贸管理科 0574-89384593

02 开展新兴服务业成长奖励

适用对象：限上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

政策标准：对当年1-11月营业收入实现正增长的限上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对其营业收入正增长部分给予分档奖励，增幅0-15%、15%(含)-30%、30%(含)以上的，每增加1000万元分别奖励2万元、4万元、6万元。对年度营业收入首次达到5000万元、1亿元、2亿元、5亿元及10亿元的限上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分别给予累计10万元、20万元、40万元、100万元及200万元的奖励。同一企业上述内容就高不重复享受。

联系方式：经济运行科 0574-89383646

03 鼓励批发贸易企业上台阶

适用对象：限上批发贸易企业

政策标准：对当年商品销售额实现正增长的限上批发贸易企业，对其销售额正增长部分给予分档奖励，增幅0-15%、15%(含)-30%、30%(含)以上的，每增加1亿元分别奖励2万元、4万元、6万元。对年度销售额首次达到10亿元、20亿元、50亿元、100亿元的限上批发贸易企业，分别给予累计20万元、40万元、100万元、200万元奖励。同一企业上述内容就高不重复享受。

联系方式：经济运行科 0574-89383646

04 鼓励服务业企业品牌培育

适用对象：获得市级以上重大荣誉的服务业企业

政策标准：对当年度获取国家级、省级、市级服务业领域重大荣誉的服务业企业(省级以上500强企业、市级以上示范企业、市级以上纳税20强企业、市级服务业创新之星(成长之星)等)，经评审认定后，按照综合效益情况，最高给予100万元、50万元、20万元奖励，三年内同一企业限享受一次。

联系方式：经济运行科 0574-89383646

05 鼓励服务业上规纳库

适用对象：服务业入库企业、批零限下样本单位

政策标准：对以月度入规方式首次纳入其他营利性服务业和非营利性服务业统计的企业，按照一、二、三、四季度入库时间，分别给予10万元、8万元、6万元、5万元奖励，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交通运输业、建筑房地产等其它领域企业，分别给予5万元、4万元、3万元、2万元奖励。以年度“小升规”方式首次入规的其他营利性服务业和非营利性服务业企业，给予5万元奖励，其它服务业领域企业，给予2万元奖励。对批零限下样本单位每家每年给予2000元补助。

联系方式：经济运行科 0574-89383646

06 外贸企业奖励

适用对象：北仑区(开发区)外贸企业

政策标准：对出口额100万美元以上的企业投保出口信用保险的，给予保费30%的补贴；对政府认定统保平台的中小微企业，给予保费全额补贴；对企业出口信保项下融资，给予利息支出30%的补贴。每家企业补贴最高不超过200万元。

联系方式：外贸科 0574-89384581

2022 北仑区(开发区) 产业发展政策清单(第一批)

主管部门：北仑区科技局

01 科技型初创企业扶持

适用对象：区级科技型初创企业

政策标准：对符合我区产业导向的科技型初创企业，经科技局、经信局、财政局、发改局联合认定并公布名单，自认定之日起3年内，享受各类产业政策，可不受平均评价和综合贡献限制。

联系方式：科技计划科 0574-89383425

02 科技进步奖励

适用对象：区级企事业单位

政策标准：区科学技术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每项分别奖励15万元、10万元、5万元。鼓励企业申报国家、省、市级科学技术进步奖和技术发明奖，对获奖项目按上级奖励金额的100%给予配套奖励。

联系方式：科技计划科 0574-89383425

03 发放科技金融贷款

适用对象：区级科技型中小微企业

政策标准：建立起政府托底、无抵押的纯信用贷款机制，最高贷款额度可达500万，专项扶持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省、市)创新型初创企业、科技孵化器企业等科技型中小微企业。

联系方式：科技计划科 0574-89383425

04 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助

适用对象：高新技术企业

政策标准：对通过科技、税务、财政等部门审核推荐，首次成功申报高新技术企业的，在申报阶段给予15万元奖励，重新成功申报的，奖励10万元。

联系方式：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科 0574-89383449

05 各级企业工程技术中心和企业研究院认定补助

适用对象：区级及以上各级企业工程技术中心和企业研究院

政策标准：对评为国家级、省级、市级、区级企业工程(技术)中心的，按照企业研发费用投入的20%，分别给予累计不超过200万元、50万元、20万元、2万元奖励。评为省、市级企业研究院的，按照企业研发费用投入的20%，分别给予累计不超过50万元、30万元奖励。

联系方式：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科 0574-89383449

06 各级科技计划项目补助

适用对象：区级及以上各级科技计划项目

政策标准：列为区级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项目的，根据研发项目投入给予不超过30%补助，每个项目最高补助300万元。鼓励企业积极承接科技项目，对列入国家科技创新2030、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等国家级重大科技项目并作为主项目牵头承担单位的、对列入宁波市技术创新重大(重点)科技专项并作为主持单位的，按照研发项目投入的30%，分别给予每项不超过300万元、50万元的奖励。

联系方式：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科 0574-89383449

07 科技企业孵化器补助

适用对象：区级及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

政策标准：对当年新认定的国家、省、市、区级孵化器，按照前期实际投入的30%分别给予累计最高100万元、80万元、50万元、30万元补助；对建成运行的孵化器开展年度绩效分析，根据结果给予最高30万元的分级奖励。

联系方式：园区发展科 0574-89383442

08 众创空间补助

适用对象：区级及以上众创空间

政策标准：对当年新认定的国家、省、市、区级众创空间，按照前期实际投入的30%分别给予累计最高80万元、50万元、30万元、20万元补助；对建成运行的众创空间开展年度绩效分析，根据结果给予最高30万元的分级奖励。

联系方式：园区发展科 0574-89383442